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Ce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3)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 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並提呈大會的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公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審核之財務報表、董事局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5,582,827,723 (99.90%)	5,508,015 (0.10%)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09港元。	5,588,333,723 (99.99%)	2,015 (0.01%)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	(1) 重選景世青先生為董事。	5,567,370,937 (99.62%)	20,964,801 (0.38%)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2) 重選朱平先生為董事。	5,274,852,687 (94.39%)	313,483,051 (5.61%)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 重選陳康仁先生為董事。	5,281,489,887 (94.51%)	306,847,851 (5.49%)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 重選葉樹堃先生為董事。	4,949,664,627 (88.57%)	638,671,109 (11.43%)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5) 重選吳錦華先生為董事。	5,568,709,072 (99.65%)	19,626,666 (0.35%)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6) 授權董事局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5,586,146,082 (99.96%)	2,189,656 (0.04%)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	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5,588,333,723 (99.99%)	2,015 (0.01%)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5.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 5 項之普通決議案（給予董事局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5,585,644,723 (99.95%)	2,691,015 (0.05%)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6.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 6 項之普通決議案（給予董事局發行本公司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4,937,235,241 (88.35%)	651,100,497 (11.65%)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7.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 7 項之普通決議案（擴大董事局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4,941,671,462 (88.43%)	646,664,276 (11.57%)
本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之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合共 6,982,937,817 股。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賦予股份持有人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權利之股份合共 6,982,937,817 股。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概無股份持有人所持股份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但未予計入表決結果的股份。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本公司董事（「董事」）紀友紅先生、景世青先生、朱平先生、陳康仁先生、楊長毅先生、葉澍堃先生、石禮謙先生、曾學敏女士及吳錦華先生均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設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有關上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詳情，股東可參考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的通函，股東可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或本公司網站 (www.crcement.com) 瀏覽及下載通函。

代表
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紀友紅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紀友紅先生及景世青先生；非執行董事包括朱平先生、陳康仁先生及楊長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葉澍堃先生、石禮謙先生、曾學敏女士及吳錦華先生。